

信仰无罪



停止迫害

立即释放枣庄法轮功学员刘慎辉

2009年11月6日上午由三人开一辆外地车来到法轮功学员刘慎辉店门口，非法将刘慎辉绑架到光明路派出所，现被非法关押到薛城看守所。

在此，我们再次正告枣庄的警察们：你们拿着纳税人的钱，本应是人民群众的保护者，却受中共邪党的蒙蔽和毒害，沦为中共邪党维持邪恶统治、镇压善良无辜民众的工具。法轮功学员所做的一切，都是现行法律所允许的，他们的行为都是在揭露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事实真相，告诉世人“法轮大法好”、“真、善、忍”好。这些都是公民应有的基本权利。中共非法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，任意剥夺公民的信仰自由，执法犯法，这些行为就是在犯罪。中共建政六十年来的历次运动，那些跑在最前面为中共冲锋陷阵的，哪个有好下场？中共所犯下的滔天罪恶迟早是要清算的，谁做了伤天害理的事，都是要自己承担后果的，迫害修炼人为天理所不容，一旦报应来临，后悔晚矣！请你们为了自己，也为了家人不要再为中共邪党所欺骗了。

《世界人权宣言》第十八条说：人人有思想、良心与宗教自由的权利。

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》第十八条说：人人有权享受思想、良心和宗教自由。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也有关于宗教信仰自由的规定。

参与迫害的有关人员：一、杨萌（市中分局国保大队）手机：13863266378 办公室：3657613 二、汤鲁军（市中分局副局长）手机：13806322016 办公室：3657508 光明路派出所 三、王东（所长）电话：3657568 手机：13396370266 办公室：3327241 四、姜勇（教导员）手机：15063269166

强烈呼吁立即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，释放所有被非法关押的无辜！

法轮大法 洪传世界

日本弟子在富士山前炼功



法国·巴黎



慈悲再劝 悬崖勒马

自《九评共产党》问世以来，至2009年11月4日已有超过**6300万**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、团、队。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。恶党腐败之极，面临彻底解体。再劝所有为中共所欺骗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，不要一叶障目继续充当恶党的打手，不要在“天灭中共”的时刻为其陪葬。赶紧悬崖勒马，停止罪恶行为，将功补过，赎回未来。